

明新科技大學 115-1 學期原住民獎助學金申請通知單暨切結書

班級:

學號:

姓名:

申請資格：在校生具原住民身分者。(不含研究生、延修生)

原住民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70分得申請獎學金 \$ 32,000。

原住民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60分以上或設籍在蘭嶼之達悟族學生得申請一般助學金 \$ 20,000。

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之原住民學生，得申請低收入戶助學金 \$ 30,000 或中低收入戶助學金 \$ 20,000。

(備註：除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及設籍在蘭嶼之雅美族學生皆不占名額，其於有名額限制且依成績高低排序之。)

一、紙本繳交請於115/10/16(五)17:00前，請備妥一下申請資料：

1. 本通知單(於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處網站下載列印)
2. 申請表(線上申請<https://cipgrant.fju.edu.tw/>>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完成填表>確認送出後列印)
3. 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個人戶籍謄本(應記載原住民身分)
4. 上一學期(114-2)成績單正本(需含班級排名與班級人數，請至行政二館註冊組申請，上網填寫申請書之人數請務必確實，無註記完整者退件)；原就讀高中三年級上、下學期成績單(限大一新生上學期適用)
5. 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(由鄉、鎮、市區公所開立，若無則免繳)
6. 私章(已繳者免附)及匯款存摺封面影本(張貼於本通知單黏貼處)

※若審核通過獲獎者之帳號非為台灣企銀者，則由獲獎金額扣除匯款手續費30元。

二、以上申請資料請於115/10/16(五) 17:00前，逕送至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處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指定匯款帳號(正面)影本黏貼處 (僅第一次申請者附上即可)

※若未申請到獎學金，本人 ☐ 願意 ☐ 不願意 改申請助學金20,000元(低收入戶助學金30,000元、中低收入戶20,000元或設籍在蘭嶼之雅美族學生20,000元)，勾選願意者須填寫下方的切結書，若勾選不願意者則無需填寫下方的切結書。

領原住民助學金應履行生活服務學習切結書

本人_____，因個人自身因素，故無法將原住民生活服務學習時數完成，自願將剩餘時數24小時專與其他需要之原住民學同學。履行生活服務學習之原住民學生名單及時數分配，全權由學校依規定辦理，本人絕無異議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班 級：

學 號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立書日期：